

劳伦斯



克默德著 胡 纓译

责任编辑：马 遥

封面设计：王小飞

Frank Kermode

LAWRENCE

Richard Clay(The Chaucer Press), Ltd.,

Bungay, Suffolk

新知文库

劳 伦 斯

LAOLUNSI

〔英〕弗兰克·克默德 著

胡 缨 译

唐 小 民 校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发行

文字六〇三厂印刷

787×960毫米32开本 7.5印张 168,000字

1986年10月第1版 1987年4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 15,001—65,100

书号10002·98 定价1.30元

目 录

序曲	1
《白孔雀》、《侵入者》、《儿子和情人》	
一、1913—1917	27
《虹》、《爱恋中的女人》	
二、1917—1921	109
《亚伦的黎杖》、《迷途的姑娘》	
三、1922—1925	146
《袋鼠》、《丛林中的男孩》、《羽蛇》、《圣莫尔》	
四、1925—1930	173
《恰特里夫人的情人》、《死去的女人》	
尾声	211
大事年表	218
简要书目	222
注释	227
译后记	233

序 曲

《白孔雀》、《侵入者》、《儿子和情人》

对于劳伦斯这样一个多产的作家，下面这个扼要的概述，自然不应该蜻蜓点水般地逐一提及
其所有作品。因此，我明确地省略了他的短篇小说和诗作。重要的是他的长篇和部分中篇，但这里面仍有些限制，因为我以为，首先应该展现小说家是如何驰骋他的幻想，狂飙似的预言又是怎样织入了小说柔丝般细腻的结构中的。要表现这一点，就必须承认，成熟的劳伦斯所关注的问题，是在1913年给《儿子和情人》撰写前言之际才逐渐趋于明朗的，正是通过回顾这部作品艰难的诞生过程，劳伦斯开始了自己新的写作生涯；从此之后，他更加清楚地意识到他那预言家的角色，不仅对此大加开掘，而且将这一意识溶入了他的小说叙述中。

因此，尽管他的早期作品中不乏成熟作品的迹象，但仍有必要将其视为一种序曲。下面我对劳伦斯的早期生活和创作做一个综述，希望劳伦斯的崇拜者们能够谅解我简明扼要的处理。主要的阐述部分自然会详尽得多，那将从第一章开始。

劳伦斯于1885年9月11日出生在诺丁汉郡伊斯特伍德，他的父亲是矿工，母亲一度当过教员并且始终不曾接受矿工的生活格调，而企望过上一种较为文雅的生活。这种企望深深地影响了她的孩子们，尤其是劳伦斯，因为在长兄恩尼斯特死后，劳伦斯便成为母亲的掌上明珠。母亲和父亲之间的这种冲突——这种冲突后来被记录在《儿子与情人》中——对于劳伦斯具有决定性的影响，他越来越反感母亲的苛求和偏见，后来几乎发展到不可抑制地攻击母爱；而相形之下，父亲对母亲所奉为文雅的一切所取的漠然态度，以及父亲那种天赋的过快乐生活的本领越来越使他着迷。劳伦斯在后来所写的自传片段中，曾为他父亲之后的那一代矿工被驯化而深感悲哀，“与带着强劲而美丽的孤寂、半荒弃的旷野景色相呼应的，与远远地踏着泥水走来的矿工和赛狗相呼应的”那样一

种“潜在的野性和未经驯化的精神”，在新的一代矿工身上丧失了。他们屈从于他们的母亲，变得“节制、谨慎而一本正经，……我这代的男人们……被弄得循规蹈矩、温良恭俭让。”（P. I, 817—818）* 上一代矿工爱钻酒馆，而把教育后代的事扔给自己的女人；女人们则把儿子们塑造成自己理想中的丈夫的形象——服服贴贴的，能够把握在她们的掌心里。这样，历代女人们的梦想和未曾实现的愿望，在劳伦斯这一代受女人统治的半男人身上，终于结出了硕果。

《虹》的一开始，便讲述了那种见识颇广、事业心很强的女人，是怎样逐渐改变了原来过着惬意生活的男人的。在后来的厄秀拉·布兰文的生活里，这些变化发展成了危机。当劳伦斯这样写的时候，他想到的是他的母亲和一个叫做杰茜·钱伯斯的女孩子，即《儿子和情人》中的米丽安，她的文化素养和她在性生活中的木然冷淡，被劳伦斯看作是女性向有害的意识异化的明证。他开始觉得他父亲与这个世界上那种生机勃勃、生趣盎然的生存方式是紧密相联的。

* 本书引文注中的原书名一律采取简写形式。书名全名可查阅书后的简要书目。——译者

劳伦斯一度是个病弱的孩子，与其他的男孩有些隔绝，因而也就更多地受到他母亲的生活方式的熏染。两人都对风景花草极端地敏感，这在《儿子和情人》以及《白孔雀》中有着令人难以忘怀的表达。但劳伦斯也同样深刻地领略到矿区对他的影响，感受到他对矿工生活的熟悉带来的作用。矿村在当时尚未遭到侵害的乡间还是相当醒目的。从劳伦斯初试锋芒的短篇小说，到他最后一部长篇《恰特里夫人的情人》，他始终在反思自己对矿工的那种复杂的感情。在任何一个有可能出现矿工们的场面——无论是《迷途的姑娘》，还是《爱恋中的女人》，或是在短篇小说中，如“吉米与绝望的女人”——矿工们必定出现，并且一出场，便改变了作品的情调。与后来的矿工相比，劳伦斯年轻时代的矿工们还是比较自在的，他们没有体验过矿井彻底工业化、机械化后所带来的那种压迫感；劳伦斯在《爱恋中的女人》一书中对杰若德·格利契从他家长式统制的父亲手中接管矿业的描写，以及《恰特里夫人的情人》中的一些描写，都曾详尽而富于想象地描述过这一变化。女人在老一辈矿工的生活中是没有什么地位的，因为他们的生活是矿井——酒馆两点式的。幼小的

劳伦斯曾与母亲一样，憎恶父亲的酗酒，后来，对此他有了新的看法。但劳伦斯始终觉得，矿工似乎是与他人迥异的另一种族，他们常常象是生活在地下的生物，体格被特殊的劳作所扭曲，而他们黎黑的形象和奇异之处，又使他们具有一种异乎寻常的性吸引力，如在《爱恋中的女人》中对戈珍所产生的那种吸引力。他们的女人或许幻想着在起居室添置一架钢琴，而他们，却始终是神秘的、尼伯龙根式的人物，即使在被机器侵蚀之后，他们仍是——“煤层中奇特的生灵……好象属于另一世界……如同基本元素般地生存着，这些奇异而扭曲的矿物界的生灵！”¹

这里，劳伦斯的特别之处在于，他始终能够对矿工持有双重观点，一方面是神话性质的；另一方面则是基于日常体验的：他曾与矿工一起生活，领取父亲耕水时曾备受嘲弄，曾亲眼目睹过矿井事故，也曾在本地上学教过矿工的孩子，但这一切并没有阻碍一个神话的发展。我们还将发现，他始终以这样一种双重语言表达自己。父亲是与有益而神秘的黑暗联系在一起的，而母亲则是与有害的教育和文化相联，在这两种趋势之间，劳伦斯习惯地想象一个第三种力量，或者是抗衡，或者是

和谐。而这里，这第三种力量便是他自己。

劳伦斯遵从他母亲的教导，充分利用了他所在地区的教育条件。有些人很荒谬地认为他受教育不足，或是认为他是自学成才的。尽管在福德·迈多克斯·弗德印象中，伊斯特伍德的年轻人是“一边大谈着尼采、瓦格纳、列奥帕蒂、福楼拜、卡尔·马克思或达尔文，或是在钢琴上弹奏着德彪西，一边分享着劳伦斯父亲的薪水”，然而，正象所有名门出身的作家一样，弗德始终难以置信：一个矿工的儿子也竟然有天才。无容否认，地方文化确曾有过一次复兴，其基地是小教堂和免费图书馆，并大大得益于大批伟人的造访，其中多有英国社会主义的鼓吹者。那时还是一个外省劳动阶层认为自己有权享有全国乃至全世界文化的时代。劳伦斯从伊斯特伍德出来，到了克莱敦以后，很快安顿下来，开始适应大都市环境，他常常拜会文人墨客，欣赏话剧，或是出入歌剧院。事实上，耳濡目染中，瓦格纳对他产生的重要影响丝毫不亚于瓦格纳对福斯特的影响，而劳伦斯与同时代的福斯特，尽管所处阶层大异，但实际上两人的共同之处比表面上看起来的大得多。

关于劳伦斯年轻时期的友谊和爱情，这里无

需多费笔墨。他的母亲阻碍他与任何一个女人达到稳定而持久的关系，对于这一点，他是很清楚的。在他母亲病危的日子里，他与路易·巴娄的订婚乃是某种不顾一切的举动；他与杰茜·钱伯斯的关系，无论我们参见他们两人谁的记录，显然也笼罩在同一阴影中。总的来说，劳伦斯容易倾心于较有头脑的女人，“米丽安”是个颇有天赋的作家，这在她关于劳伦斯的回忆录中完全可以看出，而劳伦斯在克莱敦的朋友海伦·库克也毫不逊色。然而她们没有一个人能完全满足劳伦斯的需要，只有他后来的妻子弗丽达才终于使他夙愿得偿。但我们或许是过多地强调了这一点，他的母亲也许的确阻碍了他的终身大事，但劳伦斯也绝非是一个在性爱上反应迟钝、无动于衷的人，（他曾与一“进步”的已婚妇女有过关系）。在《虹》中，威尔·布兰文和他在音乐厅搞上手的女孩那引人注目的一幕，也绝非出自一个对这类浪漫经历缺乏经验的人的手笔。同时，我们也不该忘记，劳伦斯关于性爱的玄论，即便是最为极端的玄想，也无一不是建筑在切身经验之上。

在现存的劳伦斯早期作品中，较有价值是十来首诗、一个题为《一个矿工的星期五之夜》的剧

本、几个短篇，其中包括《菊花的幽香》的雏形。以及他的第一部长篇《白孔雀》。这部小说于1906年动笔，经过无数次修改，在1910年完稿。劳伦斯感到有必要完成这部作品，但在脱手之前就很不满意。小说描写了两对情人间的关系，情节借自他这个地区最优秀的小说家乔治·艾略特。劳伦斯自认对这个情节毫不感兴趣，因此写就了一部他称之为“华丽的散文诗”的作品。小说以悠闲的中产阶级为场景，几乎完全忽略了本地区的矿井和矿工生活的存在。鉴于作家年纪很轻而且抱负远大，这一点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因而作品中不少做作和虚假勿宁说是由于幼稚造成的。直到劳伦斯的后期作品《亚伦的黎杖》，写起知识阶层的闲谈来，仍不免有些笨拙和矫饰。劳伦斯仍然处在通往文雅的道路上，仍然是他母亲的儿子。

尽管如此，《白孔雀》仍然很有惊人之笔，这不仅指自然描写的细腻，而且尤其是指那些不显眼的主题和形象，这将成为劳伦斯后期作品中的原动力。在一个空虚但教养良好的半男人和土里土气的乔治·萨克森之间，莱娣选择了前者，而当她从他那里得不到满足时，便转向孩子们；乔治则娶了一个漂亮的慈母般的女人，因而只有常常叹息

道：“麦格从我这儿从来得不到她从孩子们那儿得到的乐趣。”这样，男人毁了女人，女人又毁了儿子们，而儿子们被母亲所软化，重又毁了自己的女人——这个恶性循环正是劳伦斯后来所力图突破的，而这在他的第一部作品中就有所触及了。小说的叙述者西利尔正是文质彬彬、年轻有为的劳伦斯一个较为残酷的写照，劳伦斯只是还不大能够将女人看作纯粹的性生物。强壮的乔治·萨克森后来则和劳伦斯的父亲一样沦为酒鬼。

在题为“友谊的诗篇”〔Ⅱ.viii〕一章中，那段关于魁梧的乔治和纤细的西利尔拥抱的描写（“我们的爱一时间变得完美，比我后来尝到的任何一次都更为完美，无论是后来和男人还是和女人的爱”），这正是后期的劳伦斯所执著地描写的主题，这在他的《亚伦的黎杖》和《爱恋中的女人》中尤为突出。最引人注目的一个初期形象是猎场看守人安纳贝尔，“他是个一门心思的人——他认为一切文明不过是在腐朽的东西上涂脂抹粉，他憎恨一切文明的迹象……他只要动脑子，想的就一定是人类的腐朽——一定是人类如何堕落到愚蠢、软弱而腐败的地步。他的箴言便是：‘当个好动物，相信你自己的动物本能’”〔Ⅱ.ii〕。对那只栖息在庭

院里古旧的石天使上的白孔雀，安那贝尔是这样恶毒地评价的：“那只讨厌的畜牲把天使给玷污了。女人说到底，我告诉你吧，都是满肚子虚荣，只会尖叫，再就是败坏别人。”这样，女人败坏了男人，正象安那贝尔被他的婚姻所败坏。他和梅勒斯一样，是个落魄绅士；和梅勒斯一样，他待孩子也缺乏柔情而且相当粗暴；也和梅勒斯一样，他与自然的生活紧密相联，最后丧身于采石场一块滑落的石块之下，就象小说中其它自然生物一样被踩碎，就象一只小鸡、一只木鸽或是路边花草一般逝去。

劳伦斯是在后来才添写了安那贝尔这一段的，“这里非有他不可……只有他能够造就一种平衡，否则小说就太单一了，太过于象我自己了，”劳伦斯后来对杰茜·钱伯斯这样讲到。² 但当西·利尔陶醉在萨克森裸露着的肌体中时，脑海里出现的是安那贝尔的形象，这是一个超越了女人的人，一个痛苦地保持着孤独的人，他是自然与文明之间的第三种力量。《恰特里夫人的情人》中的猎场看守梅勒斯也将是这样一个人，不同的是，梅勒斯是不死的，他在一个崭新的世界中再生。不管怎样，劳伦斯在这里正在探索自己想象中那神秘莫

测的格局。

小说中描述的其它一些关系同样是很有趣的，正象格雷厄姆·豪先生对这部作品作出的颇具洞察力的评价中所说的，我们不能把劳伦斯所做的尝试仅仅看作他对小说结构的无知，“这种尝试就是想把他认为重要的东西付诸表达或象征，尽管他一时并不十分清楚这些东西的重要性及其相互关系。”在他的后期作品中，这些重要的东西大多数以不同的形式得到了表现，但《白孔雀》中确有一两个主题在他发展了自己的一种“形上学”^{*}之后，再不曾有过如此微妙含蓄的处理。豪先生的确在这部小说中发现了“一种特殊的、纯净而自由自在的洞察力，”这在后期成熟作品中则被“更为模糊而难以把握的东西”所取代。豪先生不无悲哀地问道：“假若劳伦斯不曾意识到自己还必须成为预言家，那么做为小说家的劳伦斯会是什么样的呢？”³

事实或许是这样的，劳伦斯以他特有的气质和才华，一旦勉强模仿旧的对人际关系的表现手

* “形上学”(metaphysic, 常译为“形而上学”或“玄学”), 哲学中专门探讨“超自然事物或力量”的部分。——译者

法显得不够时，除了使用某种“形上学”作为启发性手段，便别无其它出路。《白孔雀》中无论是飘乎不定的败笔，还是把握稳定的叙述，如对安纳贝尔的描写，都是劳伦斯或天才的初次表现，这个天才将不会满足于对人的行为的细腻而富有共鸣的描写；一个路丝蒙·温赛²类型的人物也不会使他感到兴趣。在他给加耐特那封著名的信中，劳伦斯对这一点有过解释，但《白孔雀》这部作品本身也就是最好的解释；所有那些失误、那些小题大作的注解以及琐屑的区别曾一度似乎是小说作者所做之事；但若想真正触及到最根本的神话，就必须将这些败笔清除掉，而这根本的神话就是：人挣扎于文明和自然之间。安纳贝尔是第一个典型的劳伦斯人物。其余那些别别扭扭、雕饰十足、满是小说味的东西，后来都将被这种形上学的思考所摧毁。

1908年10月，劳伦斯在克莱敦开始了他的教书生涯，这为他的一些诗作和短篇小说提供了素材，同时，他将他的朋友海伦·库克所写的一部小

• 此系乔治·艾略特小说《米德尔马契》中一人物，她好虚荣，慕名利。——译者

说的一节发挥为另一部长篇，即《侵入者》。这部书写于1910年，修改于1912年。劳伦斯素有创作性地重写别人或自己作品的习惯，而《侵入者》作为这一习惯的早期范例便有其重要性，虽然这部小说几乎公认是劳伦斯最差的作品。小说采用流行的瓦格纳手法。虽然瓦格纳对后来的劳伦斯的创作在更深的层次上产生过影响，如在《爱恋中的女人》中可以看到⁴，但这里，影响是浮于表面的；但手法上的模仿因小说中的讽刺口吻而有所缓和，因为海伦娜正是个神经质的瓦格纳式人物。在这部小说中，成熟期的影子更多了，如将海伦娜描写为“属于那样一类梦幻型女人”，她们的激情全在口头上消耗尽了。”(T, IV)这一看法来源于一个流行甚广的概括，这里用90年代时髦的文体表现了出来：“几百年来，有这么一种女人，她们始终反抗着人类‘野性’的一面，直到今天，她的梦想仍是虚妄不实、想入非非，并且就象那冷血动物一样，连她的仁慈也都充满着残忍。”(T, IV)。象安纳贝尔被妻子拒于门外一样，西格蒙在最富有男人气质的盛期，也被拒绝了，“这会儿正是我最漂亮的时候，是最棒的时候，她按说该为有我这样的男人而高兴，可她不，她竟然拒绝我，好象我是

衣冠禽兽似的”(T, VI)。当她面对着他的“激情”的时候,觉得自己要被摧垮了;而在他的激情中,也有一丝对母性女神的投降。西格蒙偶然邂逅一个乐师老朋友,这位朋友是这样分析他的处境的:“最好的那类女人——最有味儿的那类——对我们最不利……出于本能,她们集中精力制服我们身上粗鲁的、野性的东西……没有我们,她们也没法活,可正是她们会毁掉我们。这些深沉的、有味的女人,真要的不是我们,而是从我们身上能够吸取到的精华。而我们,作为天性尤存的男人,在她们和她们的爱面前多少是屈尊的。这样,她们便毁掉了我们身上的男人本性——也就是说,彻底地毁了我们”(T, XIII)。

我们或许认为,劳伦斯的情人无非是被过时的传统观念束缚住了手脚,而今天的妇女已不再给追求者们设置这些障碍了。但这种简单化的解释,劳伦斯是一定会反对的。因为他认为他所含蓄地描写的这种阉割崇拜是有确实可寻的历史渊源的,而不仅仅是局部地区的问题,因而不是能够轻易地解决的。他逐渐认为,文明的总危机,包括战争,都以此为根源。性爱的正大光明,自然的性生活和充实的婚姻关系,都必须付出很大努力才